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邱媚湘  
電話：04-7531814  
傳真：04-7283264  
電子信箱：meigii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20390014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申請資料及造冊格式（共2個電子檔）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建大文化教育基金會辦理2023年優秀自強學生獎學金，請貴校符合資格學生，即日起至112年10月9日止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建大文化教育基金會112年9月18日建大教字第112022號函辦理。

二、申請期限：申請時間為即日起至112年10月9日止受理申請。

三、申請方式：

（一）經由貴校初審合格後，應於112年10月12日前造冊並審核用印後將紙本申請資料（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）逕寄本縣委託學校國聖國小（地址：500035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三段608號輔導室收，信封外請加註「申請112建大獎學金」）。

（二）請依照本文附件之實施辦法規定及申請書等相關書表填寫。並將附檔-造冊格式（檔名：00學校-112彰化建大獎學金）統一填寫後將電子檔上傳（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v6m6Ey>）。

四、申請本獎學金所送各項書表，不論審查合格與否，概不發還。

五、本案請確實轉知貴校導師、學生家長，以達本案助學之目的。

如對本案有任何疑問，請逕至基金會網站查詢及下載（網址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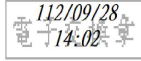


\* 1120011321 \*

http://www.kenda.org.tw) 或逕洽該基金會承辦人：詹小姐，電話：04-8345171分機109。

正本：全國大專院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# 來文

